

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11]181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为（微型）企业。

即，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：

1、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，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规定的划分标准，本公司为（微型）企业。

2、本公司参加哈尔滨医科大学大庆分校的项目名称：分子生物学平台建设设备2(二次)，项目编号：YDFC21-014.1B1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，由于本企业承担工程、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（微型）制造的货物。

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哈尔滨帝肯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代表（签字）


陈淑霞

日期：2021年7月5日

哈尔滨帝肯科技有限公司

小微企业名录

首页 | 扶持政策集中公示 | 申请扶持导航 | 企业享受扶持信息公示 | 小微企业库

当前位置: 首页 > 小微企业库

小微企业库说明

全部 搜索

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资金数额(万元)	企业类型	登记机关
哈尔滨博通科技有限公司	91230104MA19B3X955B	100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	哈尔滨市道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首页 | 上一页 | 1 | 下一页 | 末页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编: 100820 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000650 业务咨询电话: 010-88028435

小微企业名录

首页 | 扶持政策集中公示 | 申请扶持导航 | 企业享受扶持信息公示 | 小微企业库

当前位置: 首页 > 小微企业库

小微企业库说明

全部 搜索

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资金数额(万元)	企业类型	登记机关
长春博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	91220101MA1520Y00W	612.244	其他有限责任公司	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

首页 | 上一页 | 1 | 下一页 | 末页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编: 100820 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000650 业务咨询电话: 010-88028435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分子生物学平台建设设备2(二次)（项目编号：YDFC21-014.1B1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细胞计数仪，属于科学仪器行业；制造商为长春技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长春技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年7月5日



哈尔滨帝肯科技有限公司